

# 佛山市非税收入罚款通知书

缴款识别码：44060022000099694150

缴款单位/个人		辽宁风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微信/支付宝 “扫一扫”缴款  →		
执收单位名称		佛山市气象局					
执收单位编码	440600203	行政区划编码	440600				
号码校验码	39769	全书校验码	44097				
开单日期	2022-07-01	限缴日期	2022-08-28 23:59:59				
社会信用代码		91210302MA0UC36KXC					
序号	收费项目编码	缴款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数量	加罚金额	金额小计(元)
1	103050199100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257395.51000	1.0000	0.00	257395.51
应收金额		¥257395.51 (人民币贰拾伍万柒仟叁佰玖拾伍元伍角壹分)					
滞纳金计算		起计天数		滞纳金率		滞纳金上限	
处罚决定书号		(佛)气罚(2022)001号					
处罚原因		辽宁风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在雷电防护装置检测中弄虚作假,依据《气象灾害防御条例》第四十五条、《佛山市气象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则》,处10万元罚款,没收涉案违法所得157395.51元。					
加罚原因							
备注信息							

为确保款项及时、安全缴交,请仔细阅读以下须知:

- 1: 本通知书可通过银行柜台、微信、支付宝、非税专用POS机以及各代收银行提供的自有渠道进行缴费。
- 2: 选择银行柜台缴费方式的,请持本通知书至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农商银行、兴业银行、广发银行、交通银行、平安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南海农商银行、广东南粤银行禅城区内任一营业网点或禅城区外可受理市级非税缴款的银行网点(各银行禅城区外可受理市级缴款业务的营业网点以各银行公布为准,详见<http://feishui.fscz.gov.cn>“网点清单”栏目)办理缴款。
- 3: 请勿使用网银、柜员机等渠道直接转账,若确需使用转账方式缴款请严格按照转账须知(可要求开出缴款通知书单位一并打印提供“转账须知”)及各代收银行转账指引要求(详见<http://feishui.fscz.gov.cn>“转账指引”栏目)前往上述银行营业网点柜台办理。
- 4: 如需使用微信、支付宝缴费,请通过“扫一扫”功能直接扫描缴款通知书上二维码完成缴费;缴费后再次扫码可获取电子票据。(其中,财政收款银行与缴款人付款银行无关,可随意选择,但若缴费人需要纸质票据,则需前往所选银行属地网点换开)。
- 6: 通过各代收银行提供的自有渠道进行缴费的,可通过各缴费渠道录入缴款通知书信息查询并缴交相关款项。各银行提供的自有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线下自助机、手机银行、微信或支付宝公众号渠道(如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非税缴费”公众号)等。
- 7: 请在本缴款通知书缴款期限内完成缴款,逾期将自动作废。如有其他疑问请联系、咨询执收单位或省非税运维中心(020-37162800、020-83176500)或向同级财政部门反馈(市财政局:83282669)。

经办人: 杨宇声